

关于南方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拆分结果的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88890；基金简称：科创芯；扩位简称：科创芯片ETF南方；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以及《关于南方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及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相关业务安排的公告》的相关规定，现将基金份额拆分结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拆分结果

1、份额拆分方式

（1）份额拆分比例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按 1:3 的拆分比例进行拆分，即每 1 份基金份额拆成 3 份。

（2）份额拆分后基金份额计算公式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拆分前基金份额数×3

（3）份额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拆分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基金资产净值÷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

2、份额拆分结果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即拆分当日）为 2026 年 8 月 25 日，本基金拆分前，基金份额总额为 927,810,000.00 份，基金份额净值为 3.8363 元；本基金拆分后，基金份额总额为 2,783,430,000.00 份，基金份额净值为 1.2788 元。

本基金管理人已按照上述拆分比例对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进行了拆分，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变更登记。拆分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结算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并妥善处置自身权益情况，自 2026 年 8 月 26 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其所属销售机构和指定交易的券商查询拆分后其所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

二、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调整

自基金份额拆分日的下一工作日（2026 年 8 月 26 日）起，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由 100 万份调整为 300 万份。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应为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敬请投资者留意。

三、本基金其他相关业务安排

自 2026 年 8 月 26 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以本基金为标的证券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四、风险提示

1、基金份额拆分后，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拆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拆分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照拆分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2、因基金份额拆分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应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3、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本基金本次拆分后，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调整为 300 万份。投资者按原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申购的，申购将失败；投资者按照原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赎回的，赎回将失败；若投资者持有份额小于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可在二级市场卖出。

4、本基金若作为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标的证券，在基金份额拆分过程中短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投资者面临被动提前购回的风险。

5、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6 日